

· 比《鬼吹灯》更惊险 · 比《盗墓笔记》更有深度 ·
· 二一〇〇七年盗墓题材小说巅峰之作 ·
· 神秘惊悚 · 精彩不断 · 天马行空 · 拍案惊奇 ·

太白文艺出版社
「公子」◎著

古墓邪尸

盗墓于記

盜

太白文艺出版社
「公子」著

墓

手

古墓邪尸

記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盗墓手记 / 公子 著.

西安:太白文艺出版社,2007

ISBN 978-7-80680-500-8

I.盗… II.公… III.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49588 号

出 版 人: 李丽玮
策 划 人: 柳雁阳 韩景明
责任编辑: 姚鸿文
特约编辑: 杜秋
装帧设计: 悦读时代·王涛
整合推广: 幻界 STORY 悦读时代
宣传统筹: 悦读时代·田涯

盗墓手记

公子 著

太白文艺出版社

(西安北大街 147 号)

新华书店经销 咸宁市鄂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710 × 1000 毫米 1/16 开本 15 印张 300 千字

2007 年 5 月第 1 版

2007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80680-500-8

定价: 22.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公子原名盛柳阳，江南千年古
邑萧山人士。好美食、贪美酒、赏
美女，平生素胆大，性喜旅游，少
年之时，便怀徐霞客宏志，一人、
一包、一照相机，纵横大半个中
国，踏遍八千里路云和月，寻遍历
史诡异之处。今著拙作《盗墓手
记》，欲通过盗墓的形式揭开漫漫
历史长河中种种不为人知的秘密。

新书推荐

《龙穴》庄秦 著

2007年最具实力与人气的奇遇冒险小说;知名实力派作家庄秦最新长篇力作;蔡骏、天下霸唱、心梦无痕、步非烟等郑重推荐,精彩内容不容错过。

16开大本精美印刷,240P,2007年5月出版发行,全国各大书店有售,定价22元/册。

《盗墓手记》公子 著

一部东方色彩的“盗墓迷城”,一部男性版的“古墓丽影”。一段传奇般的生活经历,一个有勇有谋的“铁汉”故事。新锐佳作,不得不看,神秘、惊悚、悬疑进行中……

16开大本精美印刷,246P,2007年5月出版发行,全国各大书店有售,定价23元/本。

《吸血鬼庄园》宇航 著

最绚丽的青春偶像小说,最温情的吸血迷情故事,奇幻、绚丽、精彩、感动尽在《吸血鬼庄园》……16开大本精美印刷,128P,超值价9元/本。该书目前正热销全国。

《第九届新概念作文大赛获奖者作品选》(AB卷)

本年度新概念作文大赛一、二等奖获得者作品精选。风格清新,观点新颖,佳作云集,值得借鉴。

16开大本精美印刷,136P,特惠价9元/卷。该书目前正热销全国。

《回到明朝当王爷》月关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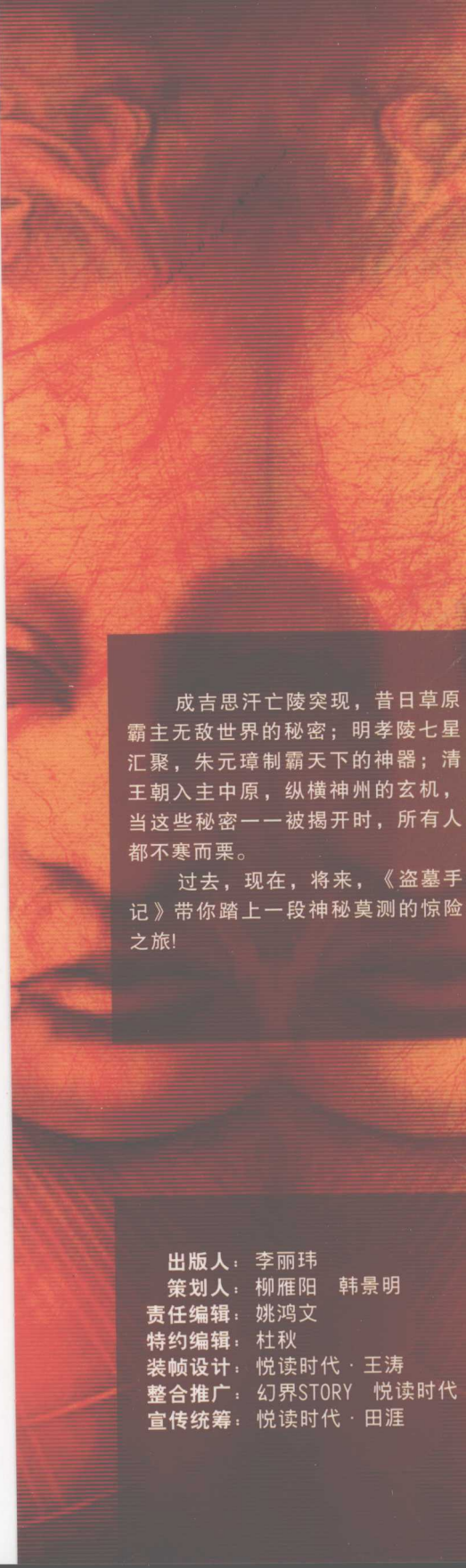
融合“穿越时空”“架空历史”两大流行题材,架空而不离根本,幻想又充满创造。该书突出了中国古代文化韵味,以细节描写见长,人物描写栩栩如生,故事扣人心弦,在同类小说中另辟蹊径,非常值得一观。

16开大本精美印刷,2007年6月出版发行,全国各大书店有售,20元/册。

《惊魂三叹》那多 著

著名悬疑惊悚作家、“萌芽”杂志主推作家那多经典之作。文章构思奇特,情节曲折,悬念迭起,绝对精品。

16开精美印刷,计划2007年5月出版上市,超值定价:23元/本。



成吉思汗亡陵突现，昔日草原霸主无敌世界的秘密；明孝陵七星汇聚，朱元璋制霸天下的神器；清王朝入主中原，纵横神州的玄机，当这些秘密一一被揭开时，所有人都不寒而栗。

过去，现在，将来，《盗墓手记》带你踏上一段神秘莫测的惊险之旅！

出版人：李丽玮
策划人：柳雁阳 韩景明
责任编辑：姚鸿文
特约编辑：杜秋
装帧设计：悦读时代·王涛
整合推广：幻界STORY 悦读时代
宣传统筹：悦读时代·田涯

序 言

2006年以来,网络小说风起云涌,精品接连不断,历史、都市、言情、武侠、玄幻诸类小说各领风骚。然而在這些当中,却突然冒出了一只奇军,汹涌崛起,转瞬如日中天,纵横天下竟无敌手!这便是以本物天下霸唱之《鬼吹灯》为代表的考古盗墓类传奇。

说到考古盗墓类小说,领头羊当属《鬼吹灯》,在其带领下,网络上顿时掀起了一股考古盗墓的热潮,一时间华夏大地,洛阳铲嚓嚓不断,鹤嘴锄叮叮不绝。无数《盗墓××》、《风水××》之类的文章此起彼伏地冒了出来。在众多的此类题材作品中,《盗墓手记》、《盗墓笔记》、《茅山后裔》、《盗墓传奇》实力超俗,人气直追《鬼吹灯》。有好事网民,以金庸小说中五绝命之,曰为考古盗墓类小说之东邪西毒、南帝北丐和中神通!

《鬼吹灯》一文开盗墓探险类小说之先河,其文精细而不复杂,叙述远过于描写,更像故事而非小说,但情节抓人,开篇就吸引眼球,叫人欲罢不能,简直恨不得一口气读完。只是到了后面,不免有赶场之嫌,远不如开篇精彩了。

而本书《盗墓手记》,则剑走偏锋。当其他人还围绕在秦始皇陵、西夏古墓、楼兰废墟等几个常见的题材时——甚至还有因门户之争而吐口水,本书已悄然完成了从考古盗墓到历史悬疑的过渡。

此类考古盗墓作品因动作戏过多,既不能如纯文学般使用过多技巧,也很难通过环境氛围的描写与人物心理的刻画传递给读者以恐怖感,文章的看点主要体现在情节的惊险与谜底的意外,有点类似迈克尔·克莱顿的作品。从严格意义上讲,这类小说大都属于惊悚悬疑,而不是恐怖。《鬼吹灯》重冒险,《盗墓手记》最大的看点则在史谜。

中国历史泱泱半万年,隐藏着无数的谜团。诸般小说中,《鬼吹灯》的背景只能算神话和传说,而本书作者利用其渊博的历史知识,辅以非凡的想象力揭开元、明、清三朝开国之秘,猜想看似大胆,但细读之后又感觉很有依据。金庸小说中东邪黄药师琴棋书画、天文地理无不精通,《盗墓手记》同样是以广博的知识赢得了众多读者的称赞,算得上是该类小说中的东邪!

看《盗墓手记》就像在看一部惊险电影;书中既有不少怪物出现,也有和敌人斗勇斗智。文章画面感很强,结构又异常紧凑,主人公往往每行数步,就危机四起,总是牵动着读者的心

弦。

本书还有一种骨子里的幽默感——信手拈来让人忍俊不禁，随处可见且来得自然。例如盗墓也分门派，号称南“蜀墓”北“淘宝”，为何有这种称呼？小说里讲得头头是道，远比单纯的恶搞搞笑更有意思。

小说不是教科书，更不是报纸上刊登的总是留着半截尾巴的故事，“想知道结局吗？请拨打电话 123456……”小说得有情节、有描写、有伏笔、有铺垫、有高潮……而这一切的一切，其实都是为了了一样事——塑造人物。

以古龙的《楚留香系列》为例。读罢此系列，能记得楚香帅，能记得他那性格迥异的三位红颜知己，甚至还能记得中原一点红这样的配角，但是，有谁会刻意的数楚留香究竟冒过几次险，经历过怎样的离奇事件呢？再新奇的题材，也有被写烂的一天，再奇妙的构想，也有被写尽的时候，惟有人物，才是衡量一本小说是否出色的永恒不变的标准。

《盗墓手记》的主角朱恒淮其人，跟《鬼吹灯》的主角不一样。《鬼吹灯》由始至终以冒险为主线，对盗墓的描写，由人入事，主角在整部小说中所起的作用，纯粹就是读者的“眼睛”而已，除了如何突破危险，什么都不用想，也不用表达什么思想，带着读者满神州大地去冒险就够了。可朱恒淮不同，作者一开始就试图赋予他更丰富更深层次的内心世界，他爱江山、也爱美人。

本书女主角有三人，分别是三个性格迥异的女子。年长的王玖琳多情美丽，成熟稳重，带领朱恒淮从无知走向明智。这样一个女人，往往是男人精神上的支柱，所以当王玖琳不幸遇难的时候，朱恒淮伤痛欲绝，之后亦对其终身念念不忘。

和朱恒淮年纪差不多的林白水，作为一个外表柔弱，内心刚烈的女子，虽然话语不多，但是总在关键时刻站着朱恒淮的背后，默默地支持他鼓励他。俗话说，一个成功男人背后，总有一个不平凡的女人，林白水就是这样的女人。所以无论经历多少困苦、诱惑，朱恒淮永远不会放弃的就是她。

最后一个出场的女主角佟灵敏，年龄比主角小了近十岁，性格狡诈多变，心机深沉，亦正亦邪，此女也是本书的一大亮点。朱恒淮不能算是一个绝对正义的代表，他也有私心，但在大是大非上始终能把持住自己。而佟灵敏的出现，挑起了他野性的一面，两个敌对的人，居然紧密合作，亲密无间，犹如天生的鸳鸯眷侣，只是当真相最终揭露之时，相爱的两人，终于不得不黯然分开。

一千个读者有一千个哈姆雷特，《盗墓手记》一书到底怎样，相信读者自有评价。

——天涯电话版主莲蓬

2007年5月15日

盗墓手記

Daomu Shouji

目 录

引子	5
第一章 盗墓有罪	8
第二章 野外考古	13
第三章 草原骷髅	16
第四章 人皮刺青	19
第五章 鬼影重重	24
第六章 地下陵墓	28
第七章 幽冥鬼塔	32
第八章 满洲野望	37
第九章 樟木圆棺	39
第十章 逃出升天	45
第十一章 幽冥鬼怪	49
第十二章 血战魔物	54
第十三章 山村盗尸	60
第十四章 金瓶女鬼	67
第十五章 皇姑传说	76

第十六章 铜扣吊尸	83
第十七章 雨夜怪客	96
第十八章 孝陵秘密	101
第十九章 身世之谜	109
第二十章 浙西溶洞	111
第二十一章 神秘地下	117
第二十二章 离奇手表	123
第二十三章 自相残杀	128
第二十四章 人心难测	133
第二十五章 日月双镜	137
第二十六章 鬼村探秘	142
第二十七章 皇陵秘史	151
第二十八章 古墓邪女	155
第二十九章 沈阳故宫	163
第三十章 毓敏毓灵	170
第三十一章 沈阳盗墓	178
第三十二章 色诱无边	185
第三十三章 浴室大战	195
第三十四章 不死僵尸	204
第三十五章 妇人之毒	216
第三十六章 老墓有鬼	219
第三十七章 不死神药	227
第三十八章 幸福瞬间	238

四十几年前，盗墓贼马文金和马武铁挖开了满清第一个君主努尔哈赤的福陵，把里面殉葬妃子的棺材拖了出来，正要开棺的时候，突然从棺材里传出了咚咚的敲打声……

引子

一九二九年冬，奉天城东二十里外天柱山。

马文金仰头喝下一口烧刀子烈酒，口中吐出酒精提供能量的热气，立时在极端严寒的空气中化为晶体状颗粒，粘在两腮的大胡子上，变做白蓬蓬一片，直到他用手一抹，才恢复胡子的本来颜色。三九四九冻死人，尤其在连续下了七天七夜鹅毛大雪之后，天地之间弥漫一股令人窒息的酷寒，若不是家中熬不过去，他实在不愿意在这种鬼天气出来干不法勾当，特别是还带着弟弟马武铁。

他随手把酒壶丢给弟弟御寒，四下里打量，雪后天柱山银妆素裹，只有偶尔树枝一颤，震落少许雪色，方能还原本质。天上明月似乎灯塔一样孤悬，照亮大地如白昼一般清晰，这即可分辨大雪覆盖之下物体的轮廓。

这是下马石牌坊，这是华表，不一而足，马文金心中暗暗默念着，为了能够一举成功，事先他已经费尽心思，甚至到老毛子那里搞来千里镜，在远处探视这里过好几遍，把地形一一画在纸上，心底熟悉的不得了。此刻他们已经到了福陵的“心脏”——宝城边缘，而在宝城地下，便埋葬了满清开国君主努尔哈赤及其皇后。

时移事异，过去的禁地皇家陵墓，在满清帝国轰然垮台之后，变得野狗也来筑窝。原本应该竭力看守陵寝的八旗子弟，不堪忍受这般守陵的艰辛困苦，盗得值钱文物之后竟然一哄而散。反倒是东北王胡子大帅张作霖，唯恐世人指责他看守文物不力，偶然派人来打扫一番。逢清明重阳，努尔哈赤的子孙溥仪也会派人来祭祀，但在今夜这个恶劣的环境下，除了他们这两个盗墓贼，死者的寝室里不会出现任何活的生灵！

福陵恢宏巨大，占地二十余里。建筑布局循山势前低后高，南北狭长。从风水上说，福陵背靠辉山、兴隆岭，前临浑河，按堪舆家选择陵址“风水”要诀，前河后山的标准而言，不愧是一块风水宝地。然而风水轮流转，二百多年过去之后，福陵已经保不住满清的江山，现在的天下是属于姓蒋的浙江人！

“大哥，动手？”

马武铁向马文金询问，素来长兄如父，何况马家一直以来都是马文金当家，所以马武铁

事事遵从他。

马文金再次勘察了一遍福陵宝城，终于点点头，不过两兄弟的目标并非是宝城下的努尔哈赤，虽然他做过皇帝，一定陪葬有许多金银财宝，但是既然是皇陵，埋藏也极深，仅凭他们两个人，是无法在一夜里掘出任何成果的。所以他们针对的是福陵旁边殉葬的嫔妃棺木。

按照满清早期的习俗，一旦皇帝过世，后宫没有子女的嫔妃都要殉葬，按照等级聚在一起，葬在宝城旁边的红楼里面。于是马家兄弟俩踏着齐腰深的大雪，一步步挪到红楼前，从拖在雪地上的雪袋里取出洋油，一一浇在红楼附近，然后后退数十步。马文金小心翼翼地拿出洋火，点着了一个塞着布条的酒瓶，用力掷到红楼边，猛然轰地一下，红楼四周燃起冲天大火。木料燃烧发出咯崩咯崩的响声，寒冷的砖块猛然受到热火烤炙，顿时崩坏，倒塌。

马家兄弟静净注视着燃烧毁坏的红楼，他们不用担心会有人发现，因为在这个寒冷的夜晚，除了山上的野狼偶然嘶叫几声，不会有任何人存在。

红楼的烈火渐渐熄灭，不仅烧毁了红楼，也融化了周边的雪堆，但是水很快凝结成冰。马家兄弟立时上前，把建筑物的砖块推开，然后取出携带的铁锹，鹤嘴锄，一个砸破坚硬的冻土，一个撬开土壤，幸好刚才一场大火，把地面烧软如许，不一会儿便挖出两口棺材，马家兄弟对视一眼，会意一笑。

马武铁拿着铁锹，正要上前把棺材盖掀开，马文金拦住他：“等等，我来！”

马武铁心头一热，他知道大哥关照自己，老早听说陵墓的棺材里埋着暗器，一不小心就有可能送命，大哥是家中的顶梁柱，哪能让他去？

马文金大怒，一把夺走铁锹，径自上前，对准棺材盖的缝隙，用力一抬，咔嚓！几百年前的红木棺材也腐朽不堪，顿时棺材盖被抬起，里面没有暗器，也没有毒气，两兄弟稍微松了一口气。

突然，棺材里突然弹起一个人影，同时发出尖利的嘶叫。

马家兄弟大骇，莫非是僵尸？干盗墓这一行的，一直以来就有传说，传说只要过了百年尸体不腐烂，就会化作厉鬼僵尸！

马武铁脸色大变，伸手摸向怀中，掏出一个瓶子，里面装着镇邪的鸡血和狗血，由于害怕结冰，所以藏在怀里保温。他打开瓶口盖子，便要把血撒上去镇邪，这时马文金又拦住他，沉着地说道：“等等，我看有点不对劲！”

马文金握住铁锹上前，小心翼翼地接近那个人影，唯恐突然暴起伤人。等接近了才发觉，那是一具极为狰狞的干尸，整个身体像木炭一样成黑色，面部表情十分恐怖，头发乱蓬蓬如笤帚，嘴大张着，露出一排黑乎乎的牙齿，眼眶空荡荡挂着两颗干瘪的眼珠，上肢成奇怪的抬升状，身上的衣服尽数烂掉。

马文金观察许久，也不见干尸有何动作，这时马武铁过来，他叹气说道：“我看，这个女人是被活埋的。”

马武铁吓了一跳：“活埋？”

马文金指着不远处被掀开的棺材盖说道：“你看，那棺盖上划着一些明显的抓痕，而且这

个干尸抬起的双手手指也残缺不全，因此可以推断她是被活活按进棺材，在里面不住地用手指抓取和推抬棺材盖，死后也一直保持这个姿势，产生惯性弹力。当我们一下子打开棺材盖的时候，就弹了起来！”

马武铁听得毛骨悚然，闭上眼睛摇摇头，清醒一下说道：“妈了个巴子，真是残忍。那方才开棺的声音，是不是她死前留下呢？”

马文金说道：“大概吧！”

两兄弟合力把干尸拉出来，撒上汽油焚烧，马武铁口中念念有词：“你生前被活埋，我们积德把你放出来，你就好好升天吧！不要打搅我们。”

马文金笑笑摇头，却在棺材里搜罗殉葬物品，忽听到外面咚咚，他头还埋在棺材里问道：“武铁，你在干什么？”

“没有啊。”

咚咚！

“那咚咚的怪声是谁在弄！搞得老子心烦。”

“不是我，我也奇怪呢！”

于是马文金抬起头，恼火地张望，却见弟弟满面惨白，凝视着前方那口棺材，而在那口棺材里，发出了有节奏的咚——咚……

朱恒淮是一个盗墓人，专门捉拿各色盗墓贼，一天他将一千盗墓贼抓住之后，为了避风头，准备参加一个考古队，一同去内蒙古。

第一章 盗墓有罪

时光如梭，四十几年转瞬而过，到了一九八一年五月一个燥热的初夏深夜，天上无月，连繁星也找不到半颗，黑咕隆咚一团。劳作了一天的人们早早就上床歇息了，然而此刻，在北京西郊石景山区老山村村口的大树下，却鬼鬼祟祟地聚拢了几个人影，发出叽叽咕咕犹如老鼠打洞的细微响声。

“今年过节不收礼！”

“收礼只收和氏璧！”

其中一个人影跳了起来，哈哈大笑，喜道：“都是自己人，不必客气了。今天大家第一次见面，我就先带头自我介绍一下吧。我姓胡，家里兄弟姐妹多，老大胡一刀，见人不爽就一刀，二姐胡铁花，妾心如铁，男人克星，老三胡汉三，出生在汉口。我排行第九，名叫胡发一。发，八的谐音，大吉大利。八一，合起来就是九了！我另外一个外号是阿里巴巴，哪里有宝库，我出马喊一声芝麻开门，就会乖乖地自动打开！”

“胡大哥带头了，兄弟我也不能落下！我叫郭小驷，外号北方盗圣！盗墓之圣！”

这人说完，众人顿时耸然，好霸道的称号啊！胡发一笑道：“这位兄弟厉害，不妨站起来，让大伙儿见识见识！”

“我已经站起来了啊！”

三四把手电筒立时打在这个盗圣身上，只见他果真站了起来，但因为个子实在太矮小了，即使站起来，也不过常人坐姿的高度而已。

“嗯，你号称北方盗圣，我也不比你差！我乃南方第一盗神花二！”

胡发一满意地点点头，叹道：“真是藏龙卧虎啊！想不到聚拢的小小摸金团体，竟然云集了南北盗中高手。咦？这位弟兄，你眼生的很啊！咱们干摸金掘冢的活计，可是犯法的大事，万一被逮住，判个十年八年不稀奇。最近公安捉得紧，不得不防。这位兄弟眼生，不知哪里来的，我问你一下事故，若是知道，不用说，自己人。若是不知道，可别怪我们不客气啊！”

胡发一狞笑几声，其他人便悄悄往腰后面摸，万一是公安派来的卧底，先砸翻再说。

胡发一问道：“树有分岔，源有支流，不知道兄弟属于哪一派？”

“地分南北，所谓南易趣北淘宝。南方墓穴年代比较古老，地下环境复杂，挖这些坟墓，讲究技术，时间长了，水平就自然出来了。易者，容易尔；趣，乐趣也。锻炼出来的技术，使得摸金轻而易举，自然高兴了！所以南派叫易趣。北方环境单一，土质干燥，挖坟起来比南方容易多了，可以说不是挖坟墓，而是拣宝贝，所以名曰淘宝！”

胡发一大喜，叫道：“果然是自己人，不知兄弟怎么称呼？”

“我叫朱恒淮，外号阎王愁！”

这就是我，目前盗墓贼中的一员。

胡发一疑问道：“我们又不是杀人放火的，干嘛取什么阎王愁之类的外号呢？”

我笑道：“因为我把死人的东西扒个干干净净，他们光着身子去见阎王讨要衣服，多了你说阎王能不愁吗？”

众人一阵大笑，笑完便由此行动的组织者胡发一带领大家一起去淘宝。现在人们都已经睡着了，我们又在荒郊野外，胡发一边有恃无恐地边走边说：“我们干这个活的，也要讲究道理，所谓盗亦有道。我立下过规矩，平生有三不盗！所谓三不盗：大英雄的不盗，要是我们去挖了岳飞的墓，就别想在世上混了；祖宗的不盗，黄帝、孔子等，都是祖宗，不能也不敢动；还有家乡的墓不盗，兔子不吃窝边草！”

郭小驹赞叹道：“老胡真乃我辈楷模！”

胡发一洋洋得意地说道：“这样的墓穴还真是不多，嗨……我打听了许久，才听说这里有一个符合三不盗原则，又没有被其他同行抢先一步的地方。他原先是个明朝的将军，后来满清八旗来的时候投降了敌人，屠杀人民，大肆搜刮民脂民膏，死后留下一个大墓！雷锋同志教导我们：对待阶级敌人要像秋风扫落叶一样无情！既然是汉奸，自然不用客气了。谁叫你身前没积德，死后也得招人掘墓、暴尸荒野活该！不过我就纳闷，怎么没有人去动过？里面的殉葬物品怕是不少吧。喏，到了！”

我抬眼望过去，虽然黑夜无光，借着手电筒微弱的光柱看到，眼前的坟墓是砖石结构，呈“风”字形，墓翼逐层外扩。

孔子说的好，凡事预则立，这盗墓也是讲究事先做好勘察准备的。那盗神花二掏出盗墓专用的洛阳铲，正要铲土，我阻止他说道：“唉，现在都什么时代了，还用这么落后的技术。看，我带来了什么！”

我放下背上鼓鼓囊囊的包裹，打开口袋，众人把脑袋往上面凑过去，定睛一看，却是一只方方正正的、漆黑外表，长着几个按钮类似收音机的玩意，旁边还拖出几条电线，不知道做什么用的。花二大为惊讶，盯着这个玩意，好奇地问道：“老兄，这个是……”

我洋洋得意地说道：“不懂了吧！现在我教你，这——就是传说的地震波探测仪！咱干摸金的，也要讲究与时俱进，不能光吃祖宗的老本，拿着一把洛阳铲东挖西掘，丢死人了！记住，二十世纪什么最重要？科学，懂吗？来，帮我一把，将它搬出来，另外电线接到地上去。”

胡发一笑道：“嗨，你这个小子不简单，居然会用这个先进的玩意，老实交代吧，以前做什

么的？是不是搞地质的？”

“差不多吧！”我把地震波探测仪安置在地上，然后从它后面拖出两条电线，各自联接到一个电极上，再把电极插进土里，“不过搞那个玩意既不赚钱又辛苦，所以不干了。嗯，这个地震波探测仪，还是我从一个地质研究所收废品的时候低价收回来的，我修了一下，凑合着还可以用。”

我一边调配机器，一边对郭小驹说：“小驹，帮一下忙，把我那个口袋里，还放着的一包东西拿出来。”

“好啦！朱哥！”

郭小驹见我有如此手段，顿时肃然起敬，连称呼都长辈分了，不过怎么听都觉得像猪八戒呢？这时郭小驹掏出了口袋里的那包东西，愣愣地看着，突然叫道：“朱哥，这是炸药啊！你拿了这玩意干嘛？”

“废话，这地震波探测仪，没有地震波，怎么能工作了？这地又不是天天地震，所以只能自己制造一次地震了。”

我一把夺过郭小驹手里的炸药，埋在了土里，接上电极，拖长了电线。

胡发一担忧地说道：“老朱啊，我知道你有技术有手段，但是用炸药是不是太冒险了，万一动静太大，把别人惊醒了，怎么办？”

我大大咧咧地说道：“放心，我专门学过爆破，保证炸起来只是地震，不会有响声的。”

说话间，我一拍地震波探测仪，这又老又破的家伙算是修好了，然后引爆炸药，只听轰的一下沉闷的雷声，地面微微摇动。众人脸色大变，如花二之流鼠辈，吓得一下子趴倒地上，抱头蜷缩成一团，而胡发一到底是经历过大风大浪的，只是惨白着脸站在原地。

我暗暗好笑，回头看了一下地震波探测仪，把地震波带来的地下信息都记录下来了，粗粗一瞥，地下墓室只距地面六七米而已，一般明清墓掩埋并不是很深，若是汉墓，起码有二十米深呢！

我叫了一声：“好了！搞定，大家拿出看家本领来，今后的半年，就看这一票了。”

既然已经探出了古墓的地下结构，当下施展出看家本领，以指南针和水平仪定位，设定盗洞。话说打盗墓，按照发掘手段的不同，可以分为三种：虎下、蚁聚、鼠行。

虎下就是老虎下山一般凶猛，毫无技术可言，直接是施展蛮力破坏坟墓。譬如民国年间军阀孙殿英盗采定陵慈禧墓，直接动用工兵埋炸药开采。蚁聚就是用人像蚂蚁一般，小心翼翼地逐个把坟墓一点一点发掘开来。这种手段主要用在考古队上，他们由国家支持，不存在非法违法问题，又有充分的时间和人力，为了保障文物的完好，常常把整个坟墓发掘。而鼠行，就是如老鼠一般打洞，通到墓室里面盗取陪葬物品。做我们这行的一般都是以这种手段开采，缺点是危险系数极高，一不小心就盗洞坍塌或者墓室毒气喷出致人死地。

我们当然属于鼠行一派了，大家都是经验老道的掘墓高手，极为注意安全措施，可不想横着回去，于是头戴矿工安全帽，身穿紧身皮衣，戴上以两个口罩中间夹活性炭的简易防毒面具，腰间绑了一条绳子，万一出了什么意外，就叫人拖出去！大家在黑乎乎、粘湿湿的盗洞

里轮流挖掘，不出一个钟头，就打了一条五米长、一人大小的盗洞，直通大汉奸墓室。

当年建造这个坟墓的时候，大汉奸还是做大官的，有人看护，死后不怕被人盗墓，所以几乎没有设计机关一类的。墓室以青砖粘合糯米汁、鸡蛋清，极其坚固，一般工具很难打通，又不能动用炸药。最后用陈年老醋才轻轻化开了砖石粘合，通入墓室。

这汉奸的墓室造得颇为空大，我都可以直起身来，穿着皮靴的脚淌在水里。这边的土质属于砂土，容易渗水，当初建造的时候应该考虑到这个问题，但是几百年过去后，时间摧垮了一切防御措施！经过一个白天的通风，坟墓里面的秽气早就散去，空气中弥漫着一股含盐泥土湿漉漉的不舒服气味，就像在海边吹风一般！

说真的，爬到死人住的地方叫人心虚至极。听以前的人讲，不少坟墓中的尸体日久天长，都变成了僵尸，我们也得预备一下，偷偷把附近村子里的一条黑狗宰掉，狗肉预备当夜宵，那黑狗血撞在水壶里面，若是真有邪气，立即喷上去破邪！

坟墓里面倒是干净，四面光秃秃的青石板墙壁，甚至连棺材都没有。胡发一见之下，顿时破口大骂：“这汉奸身前害人不够，死后还要连累老子白跑一趟！过了几百年，连棺材烂掉了！”

“尸体和棺材都会烂掉，可是金银财宝可都是坚硬无比，总不能白走一趟？”

郭小驹当下就硬着头皮在奇怪的黑水里摸来摸去，除了几根枯骨和一些瓷碗，别说金子，连块铜都没有！晦气！开门不红！

胡发一狐疑地四下里打量一眼，突然说道：“咦，我觉得这个墓穴有点古怪！”

郭小驹疑问道：“胡大哥，你说哪里不对？”

胡发一贴近墓壁，用鹤嘴锄刮下一层泥土，捏在手里细细琢磨，说道：“你们看，这层泥土色彩鲜艳，实在太新了！根本不像是埋了几百年的墓穴土层？”

郭小驹悚然，叫道：“莫非在此之前，就有同行已经先来过，抄过墓穴了？”

“不像……似乎更像是一个刚刚造好的墓穴一样……”胡发一正在思虑，突然外面传来放风的花二大叫：“不好了！有公安来了！大家快跑！”

众人脸色陡然大变，慌慌张张地一起冲向盗洞。哪知我已经抢先一步，方才来到墓室的时候，就故意落在最后面，使自己靠近盗洞，此刻我飞快地钻进盗洞里，手脚并用，立时蹿出去。然后我随手就搬起一块大石头，堵住盗洞入口。那留在外面的花二愕然，问道：“朱哥，你这是什么意思？”

我淡淡地笑道：“没什么意思，只是……我是靠你们吃饭的！”

话音方落，呼地一声，我挥拳砸过去，正中花二鼻梁，后者喷着鼻血仰天倒下。我跳到一边从工具袋里掏出一条粗绳，手脚麻利地将花二绑上。

“朱哥，朱哥！”被堵在盗洞里的胡发一叫道，“看在同行的份上，就拉弟兄一把！”

我叹道：“老胡，人各有各的难处，兄弟我也活得不容易！只能靠你们吃饭，对不住了！”

我一屁股坐在石头上，任由胡发一、郭小驹苦苦哀求，或出言威胁，或发誓诅咒，均置之不理，悠闲地等待公安拉响警铃的警车开过来，车上跳下一个公安，叫道：“老朱，这次收货几